**关于2023年年末决算期间停止办理报账业务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省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管理要求和确保已投递的业务单据在年度内完成支付的需要，我处将于12月15日（星期五）17:00起停止办理报账接单业务（三个校区的自助报账投递柜也同时停用）。本年将收回的财政专项资金，已另发通知至各相关单位负责人的OA邮箱，请及时查收，并请按要求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但以下业务可继续办理：

1.已借款未核销业务；

2.已在我处领取收费票据的各项收入款项上交业务；

3.科研课题经费（省拨财政课题经费除外）15日之后只接收现场投递材料。

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7：00）将停止办理所有报账接单业务。2024年恢复正常报账接单时间将在办公网上另行通知，请各单位按通知要求统筹安排。  特此通知

                                计划财务处

            2023年11月16日